

# 黄冈师范学院 2022 年教育硕士学科教学（语文） 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考试招生也是育人，复试工作是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证生源质量的关键环节。为切实做好我院学科教学·语文领域 2022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复试与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1〕2 号）《关于做好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2〕4 号）等文件精神 and 《黄冈师范学院 2022 年教育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依照湖北省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结合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实际情况，现制定黄冈师范学院 2022 年教育硕士学科教学（语文）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 一、指导思想与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性的原则，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选拔，确保安全，不断提高招生质量。

## 二、调剂

### （一）调剂原则

考生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方可调剂：

1. 考生初试成绩必须符合第一志愿专业在 A 区的复试国家基本分数要求。
2. 须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本科专业必须是汉语言文学相同或相近专业。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专业相同或相近。
4. 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应

相同。

## (二) 调剂程序

1. 考生必须自行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 的 2022 年“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报调剂申请。未通过该系统录取的调剂考生一律无效。

2. 我院通过我校招生管理系统查看调剂考生材料，依照相关调剂原则，实行拟录取考生与参加复试考生比不低于 120% 的比例。

3. 通过审核参加复试的合格考生名单由我校研招办统一通过研招网发送复试通知，考生需在系统中确认。

4. 复试结束后，研招办通过调剂系统将拟录取考生置待录取标志，考生需在系统中确认。

### 三、一律不破格录取

### 四、加分政策与专项计划（详见学校复试工作方案）

### 五、复试

#### (一) 复试安排（1 天半，具体时间以学校统一安排为准）

第一天下午 14:30-17:30，考生资格审查及心理测试。平台：QQ 群、“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

第二天上午 8:00——，复试。包括面试和专业知识测试。平台：“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腾讯会议。

#### (二) 专业知识测试（百分制，占复试总成绩的 30%）

主要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主要测试考生对汉语言文学专业综合知识的掌握情况。

#### (三) 面试（百分制，占复试总成绩的 70%）

包括综合素质测试、专业技能测试两个部分，各占 50%。

1. 综合素质测试（百分制）。主要考查内容主要考查内容包括：思想道德、仪表形象、语言表达、外语能力、教学机智、才艺特长等；考生

的治学态度、动手能力、专业思想、知识结构、培养潜力等综合素质和心理素质；考生运用语文学科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创新精神和能力；本专业的发展潜力以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

2. 专业技能测试（百分制）。主要考查内容包括：考生从事语文教育教学能力及可持续发展的潜力，考核方式主要以说课为主，在线上进行。考生自备教材：教育部组织编写、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普通高中教科书必修（上、下册）。

### （三）复试流程

（1）考生接到面试助理通知后登录面试系统进入候考室。

（2）考生在候考室进行实人验证，仔细核对个人信息，确认无误后再确认考试承诺书。

（3）考生接到面试助理通知后进入面试间，分别抽取专业技能测试题和专业知识测试题，准备 20 分钟。

（4）主考官宣布面试开始后，考生进行说课，时间 10 分钟左右。

（5）考生说课结束后，进行综合素质测试。由考官提问，考生回答，时间 5 分钟左右。

（6）完成面试的考生紧接着参加专业知识测试。考生根据抽到的专业知识测试题进行回答，评委依照评分标准进行独立打分，时间 5 分钟。

（6）复试结束。复试时间到，主考官宣布复试结束。考生退出系统，完成复试。

### （四）复试成绩

复试成绩采用百分制形式。面试成绩=专业技能测试成绩×50%+综合素质测试成绩×50%；复试成绩=专业知识测试成绩×30%+面试成绩×70%。60 分以上为合格，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五）注意事项

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心理健康测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对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考生不按时参加复试的，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 六、录取

考生总成绩=初试标准分\*50%+复试成绩\*50%（初试标准分=初试原始分/初试满分×100）。按照考生总成绩排序，并结合考生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等因素，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第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采取“同步复试，分开排名”的方式进行录取。

收到待录取通知的考生必须于24小时内回复待录取通知，否则取消其待录取资格，且一旦接收待录取，原则上不再办理取消待录取操作。

### 七、信息公开

复试名单及最终录取名单将会公示在文学院网站及我校研究生网页。

文学院复试工作联系人：何老师，电话：办公电话 0713-8621648；手机 15271585712；邓老师：手机 15072809009。

文学院（苏东坡书院）

2022年3月25日